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9日 14点5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9日

至2026年3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8	歌力思	2026/3/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26年3月5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

(三)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证券法务部。

(四)邮政编码:518042

(五)会议联系人:郑焕杰

(六)电话:0755-83438860

(七)邮箱:zqfw@ellassay.com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2月10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2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国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若公司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使用回购股份剩余部分5,359,645股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时间安排等因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剩余部分5,359,645股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剩余部分5,359,645股进行注销。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的5,359,645股股份,并因此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

公司章程原第六条原内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909.2878万元。

现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373.3233万元。

公司章程原第二十一条原内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36,909.2878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现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36,373.3233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即将届满且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5,359,645股公司股份。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7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从2022年4月29日至2023年4月28日。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11日及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9)及《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二)2022年5月11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2年5月1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三)2023年4月28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359,645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13元/股、最低价为8.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若公司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使用回购股份5,359,645股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时间安排等因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5,359,645股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5,359,645股进行注销。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69,092,878股变更为363,733,233股,具体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092,878	100.00	5,359,645	363,733,233	100.00
总股本	369,092,878	100.00	5,359,645	363,733,233	100.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宜。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拟对回购股份5,359,645股的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变更用途及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67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A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736	026737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300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2月6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2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950		
份额级别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A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C	交银中证A500指数增强发起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764,079,326.19	135,888,672.35	899,967,998.5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27,531.54	6,973.98	34,505.5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64,079,326.19	135,888,672.35	899,967,998.54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531.54	6,973.98	34,505.52
	合计	764,106,857.73	135,895,646.33	900,002,504.0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388.92	-	10,000,388.9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3088%	-	1.111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费用为1,000元。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20,029.94	0	120,029.9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57%	0.00%	0.013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2月10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本基金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3)本表列示的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数据,对下属分级基金,此项计算的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本项计算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基金整体的份额总额。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	10,000,388.92	1.11%	10,000,388.92	1.1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388.92	1.11%	10,000,388.92	1.1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体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关注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中证云计算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中证云计算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中证云计算50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57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新华中证云计算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新华中证云计算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中证云计算50ETF发起式联接A	新华中证云计算50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790	025791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217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2月6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2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0		
份额级别		新华中证云计算50ETF发起式联接A	新华中证云计算50ETF发起式联接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1,055,574.90	2,069,561.00	13,125,135.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01.08	21.09	422.1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055,574.90	2,069,561.00	13,125,135.90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1.08	21.09	422.17
	合计	11,055,975.98	2,069,582.09	13,125,558.0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388.89	0.00	10,000,388.8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0.4523%	0.0000%	76.190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9.82	0.00	999.8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90%	0.0000%	0.007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2月10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388.89	76.1902%	10,000,388.89	76.1902%	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388.89	76.1902%	10,000,388.89	76.1902%	不少于3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 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1256 证券简称:炜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周翔控制的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炜仕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311,17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0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3.04%)。炜仕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55,858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837,2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2.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18,61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1.00%),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于今日收到炜仕投资出具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炜仕投资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周翔控制的企业	4,311,178	3.02%

注:总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42,612,558股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炜仕投资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55,85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3.00%(其中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837,2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2.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18,61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1.00%。)。(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权变动事项,该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期间:自2026年3月13日起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区间为2026年3月13日至2026年6月12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炜仕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自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2020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了《股权激励细则》,同意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并以6.16元/股的价格增发4,311,178股股份并授予公司员工,获授股份的激励对象自授予日(2020年12月23日)起36个月内,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处置,授予日起36个月后,可按该细则约定的比例分期解除限售,分别为40%股份对应的36个月、30%股份对应的48个月、30%股份对应的60个月。	1、已履行完毕(2020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23日,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了公司新增股份4,311,178股。2020年12月31日,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本次增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2、已履行完毕(2022年12月5日至2025年12月5日)。 3、已履行完毕(2022年12月5日至2023年6月5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为13.64元/股,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调整为13.47元/股。 上市后六个月内未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的情形;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为18.12元/股,未出现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的情形,未触及前述股东所持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延长六个月的承诺。 4、已履行完毕(2020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截止2025年12月30日,平阳炜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解除限售股份数量4,311,178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炜仕投资严格履行了上述全部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本次减持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炜仕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不存在最近三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的情形。

(五)在减持股份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督促炜仕投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关于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0048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2月12日	
	暂停上述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人民币	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汇	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钞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4877	004878	004879
该基金份额是否暂停上述业务	是	是	是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美元	美元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申购金额	10,000.00	1,500.00	1,500.00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0	1,500.00	1,500.00

注: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6年01月14日发布《关于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对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人民币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限制金额自2026年01月15日起(含2026年01月15日)为700人民币元;对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汇、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钞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限制金额自2026年01月15日起(含2026年01月15日)为100美元。

2、自2026年02月12日起(含2026年02月12日),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人民币调整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人民币元(含10000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0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人民币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自2026年02月12日起(含2026年02月12日),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汇调整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1500美元(含1500美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1500美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汇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自2026年02月12日起(含2026年02月12日),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钞调整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1500美元(含1500美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1500美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全球医疗混合(QDII)美元现钞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11日

关于汇添富香港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香港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香港优势精选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470888		
基金管理